

「財團法人警察消防及義勇民力安全濟助基金會」第 8 屆第 3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2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10 時

開會地點：內政部警政署忠誠樓 3 樓會報室(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7 號)

主 席：陳董事永利(黃董事長主文因身體微恙請陳董事代理)

第 8 屆出(列)席人員：(含代理共 11 人)

呂董事清源、林董事翠玲、馮董事俊益、陳董事永利、周董事幼偉、張董事義昌、簡董事枝財、丁董事文祺；另陳董事永利代理黃董事長主文、馮董事俊益代理董事周文智、簡董事枝財代理蔡董事俊章。

記 錄：組員吳正傑

壹、宣布開會：本次出席董事(含代理董事長)8 人、委請代理出席董事 3 人，合計 11 人，已達全體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出席，符合法定開會規定人數。

貳、業務單位報告：如會議資料(略)

參、討論事項

一、提案 1：審查 111 年度決算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一)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 1 項規定：「財團法人應於每年年度開始後一個月內，將其當年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每年結束後五個月內，將其前一年度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分別提請董事會通過後，送主管機關備查。」

(二)決議：經董事會審查，照案通過，送主管機關備查。

二、提案 2：追認本基金會兼職人員兼職情形

(一)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 15 條：「本會置執行長 1 人…下分設業務、會計、秘書組，由現有警政單位相關業務人員兼任或由董事長遴報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辦理經常性事務。」

(二)本基金會兼職人員異動名冊如下：

「財團法人警察消防及義勇民力安全濟助基金會」
內政部警政署兼職人員名冊

姓 名	現 職	備 註
李建民	公共關係室主任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1 月 16 日起兼任本職)	執行長
呂世明	前公共關係室主任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1 月 16 日起卸任本職)	
李權哲	保安組組長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1 月 16 日起兼任本職)	業務組長
林信雄	前保安組組長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1 月 16 日起卸任本職)	
陳金藤	公共關係室科長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9 日起兼任本職)	秘書組長
朱倉慶	前公共關係室科長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9 日起卸任本職)	前秘書組長
許哲雄	秘書室科長	秘書組副組長
馬新民	保安組科長 (因業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20 日起兼任本職)	業務組副組長
林志駿	保安組科長 (因業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20 日起卸任本職)	前業務組副組長
吳正傑	公共關係室專員	秘書組組員
林軍廷	公共關係室專員	秘書組組員
吳芷誼	秘書室書記	秘書組組員
張志遠	保安組專員 (因業務調整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兼任本職)	業務組組員
謝明憲	保安組警務正 (因職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1 日起卸任本職)	業務組組員

陳 弘 輝	保 安 組 警 務 正 (因業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20 日起兼任本職)	業 務 組 員
盧 重 毓	保 安 組 警 務 正 (因業務調整自 112 年 2 月 20 日起卸任本職)	業 務 組 員
吳 明 怡	會 計 室 專 員	會 計 組 長
李 幼 薇	會 計 室 薦 任 科 員	會 計 組 員

(三)決議：經董事會審查同意追認，照案通過，送主管機關備查。

三、提案 3：補選董事及聘任監察人

(一)依據捐助章程第 6 條規定：「本會置董事十五人（應為奇數）。第一屆董事由捐助人聘任，內政部代表二人、警政署代表九人、消防署代表二人及熱心公益人士二人擔任之。其後每屆之董事由當屆董事，按第一屆代表比例以無記名連記法票選之。」

(二)依據捐助章程第 7 條規定：「董事於任期屆滿前，因辭職、死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被解任者，得另選其他人選繼任，至原任期屆滿為止。」

(三)依據捐助章程第 9 條規定：「本會置監察人三人（應為奇數），均為無給職，監察本會會務、業務、財務等一切事務之執行，任期為三年，由董事長提名，董事會會議通過聘任。」

(四)目前董事缺額 6 名、監察人缺額 1 名。董事部分，計有董事陳永利(襄理業務異動)、張榮興(職務異動)、廖訓誠(職務異動)、張義昌(職務異動)、馮俊益(兼任其他董事)及周文智(兼任其他董事)；監察人部分，原監察人鄭文琪因職務異動由消防署主計室主任奉調警政署會計室主任，消防署推薦代表之監察人暫缺額 1 名。

(五)董事推薦名單：

1. 警政署副署長陳永利續任董事。
2. 警政署督察室主任顏旺盛接替董事張榮興。

3. 警政署警政委員方仰寧接替董事廖訓誠。
4. 警政署人事室主任許淑貞接替董事張義昌。
5. 消防署副署長簡萬瑤接替董事馮俊益。
6. 消防署綜合企劃組組長張裕忠接替董事周文智。

(六) 補選程序與結果

1. 補選程序：

- (1) 清點投票人數。
- (2) 發放選票。
- (3) 投票。
- (4) 計票。
- (5) 宣布當選名單(由主席宣布)。

2. 補選結果：得票如下

董事	
姓名	得票數
顏旺盛	11
方仰寧	11
許淑貞	11
簡萬瑤	11
張裕忠	11

※第8屆董事實到8人，投票11人(含代理3人)

(七) 案內5名參選人，得票數均過半，全數當選擔任第8屆董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董事任期，至113年10月31日止，任屆另辦理改選事宜。

(八) 聘任監察人

目前消防署主計室主任仍遺缺尚未派補，故消防署尚未推薦監察人人選，建請待消防署主計室主任派補後，再行辦理聘任事宜。

肆、臨時動議及意見交換：無。

伍、散會。

